

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全继委办发〔2020〕24号

关于公布 2021 年第一批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委有关直属联系单位及相关学协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认可办法》（全继委发〔2006〕11号）的有关规定，经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学科组专家专业评审，现将评审通过的项目作为 2021 年第一批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予以公布，共计 12225 项（附件 1）。项目通过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http://www.nhc.gov.cn>）、中华医学会网站（<http://www.cma.org.cn>）和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http://cmegsb.cma.org.cn>）发布。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委有关直属联系单位及相关学协会等加强对申办单位及项目实施的监管，有效防范、及时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项目按相关要求认真执行、按时报送项目执行情况和及时对

报送内容予以审核。

项目申办单位要按照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定位和要求，以现代医学科学技术发展中的新理论、新知识、新技术和新方法为主要内容，注重针对性、实用性和先进性，充分发挥项目在全国卫生专业技术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项目申办单位对项目负主体责任，须严格遵照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完成项目的执行。不得随意更改项目编号、名称、内容等项目相关信息。项目申办单位请于举办项目前登录“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http://cmegsb.cma.org.cn>）”报备项目举办时间、地点等基本信息，以便于广大学员及时了解项目筹办情况。举办项目收取费用要符合相关部门的规定，不得以营利为目的。项目举办过程须依规、守法。要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培训质量，并规范发放学分证书。严禁到国家明令禁止举办会议的风景区举办项目，严禁组织与项目无关的参观、考察等活动，严禁组织学员旅游观光。如违反有关规定，将依法依规予以严肃查处。

各申办单位要主动接受项目举办地省级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的监管。申办单位须在项目举办 2 周前将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办班通知、日程等相关资料报项目举办地省级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备案，自觉接受项目举办地省级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的监管，并于项目举办结束后 2 周内通过“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

(<http://cmegsb.cma.org.cn>)”报送项目执行情况的相关信息，主要包括 2021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执行情况总结汇总表（附件 2）、项目活动日程表、考试试题、学员通讯录（请使用系统提供的 Excel 模板建学员通讯录）及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教材使用情况简介表（附件 3）。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2021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面授项目继续按照《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全继委办发〔2020〕7 号）有关要求执行。

各项目执行情况审核单位在申办单位汇报执行情况后的 2 周内须对所汇报的项目执行情况予以审核。项目执行情况汇报完成并获审核通过后，在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首页的学分查询处便可查询学员参加学习所获学分等情况。

2021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学分证书管理和发放按照《关于印发〈继续医学教育工作座谈会会议纪要〉的通知》（全继委办发〔2010〕02 号）《关于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全面启用电子学分证书的通知》（全继委办发〔2020〕23 号）等有关要求执行。学分证书不得收费。各省级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等有关单位要继续加强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能力。

对民政部年度检查 2019 年度不合格的全国卫生行业学协会、暂缓校验或被撤销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年检不合格或被注销法人身份的机构等，停止其举办 2021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

教育项目资格，其所获公布的2021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废止。对于其他违反相关规定、被通报等情况，按照有关要求执行。

联系人：张连静、陈丽

联系电话：010-85158400、85158805

附件：1. 2021年第一批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网上公布）

2. 2021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执行情况总结汇报表

3.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教材使用情况简介表

4.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地址及联系方式

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中华医学会代章）

2020年12月25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报：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教司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科教处

中华医学会办公室

2020年12月25日印发

附件 2

2021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执行情况总结汇总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举办地点 (远程项目 系教学网 站)		举办起止时间	
教学情况	授课题目		授课教师
实际培训 效果分析			

学员对该项目评估意见	1. 认为本项目讲授主要内容是本学科最新发展、最新成果或亟待解决的问题	是	基本是	否
		人数		
	2. 对本项目基本内容以前了解情况为	全知道	部分知道	不知道
		人数		
	3. 通过本项目学习认为收获	很大	较大	一般
		人数		
	4. 对授课教师讲授内容满意度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人数		
	5. 对本项目的教学计划安排感到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人数		
	6. 对本项目所用教材的满意度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人数		
	7. 通过本项目学习，感到收获最大的是（只许选二项）	开阔思路	提高临床 诊治能力	提高理论 水平
		人数		
提高科研 工作能力		提高操作 能力		
人数				
	占总人数%			
	占总人数%			
存在的问题与建议				

附件 3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教材使用情况简介表

教材名称			
编写时间			
编写人员或编写单位			
教材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文字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音像教材
教材字数		讲授时间（学时）	
教材目录或内容概述			

附件 4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地址及联系方式

名 称	邮政编码	地 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北京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100053	北京市宣武区枣林前街 70 号中环办公楼 B 座	010-83970662	010-83560301
天津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300040	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 94 号	022-23337758	022-23337758
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200040	上海市北京西路 1477 号	021-22121665	021-22121672
河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050051	河北省石家庄市合作路 42 号	0311-66165225	0311-66165225
山西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030013	山西省太原市东华门 23 号	0351-3580397	0531-3580498
内蒙古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010055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华大街 63 号院 10 号楼	0471-6944821	0471-6944821
辽宁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110001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 2 号	024-23388493	024-23388493
吉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130051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1485 号	0431-88905846	0431-88905846
黑龙江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150090	黑龙江省哈尔滨香坊赣水路 36 号	0451-85971022	0451-85971022
江苏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210008	江苏省南京市中央路 42 号	025-83620725	025-83620725
浙江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310006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216 号	0571-87709180	0571-87709180
安徽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230022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屯溪路 435 号	0551-62998587	0551-62998587
福建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350003	福建省福州市鼓屏路 61 号	0591-87834708	0591-87832721
江西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330046	江西省南昌市省政府大院西二路 6 号	0791-86265046	0791-86265046
山东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250014	山东省济南市燕东路 9 号	0531-67876272	0531-67876166
河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450003	河南省郑州市黄河路与经二路交叉口省医科教大厦(科教处)	0371-65897969	0371-65955121

名 称	邮政编码	地 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湖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430071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东湖路165号	027-87576373	027-87576373
湖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410008	湖南省长沙市湘雅路30号	0731-84822087	0731-84822015
广东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510060	广东省广州市先烈南路17号	020-83848500	020-83853431
广西壮族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530021	广西南宁市桃源路35号	0771-2801460	0771-28011561
海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570203	海南省海口市海府路42号	0898-65388353	0898-65388351
四川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610041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上汪家拐街39号	028-86137330	028-86137330
贵州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550004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省政府大院5号楼	0851-86819421	0851-86819421
云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650200	云南省昆明市国贸路85号正通大厦	0871-67195168	0871-67195167
西藏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850000	西藏拉萨市北京中路103号	0891-6835010	0891-6834945
陕西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710003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路112号	029-89620667	029-89620667
甘肃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730030	甘肃省兰州市白银路220号	0931-4818168	0931-4818168
青海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810000	青海省西宁市西大街12号	0971-8239212	0971-8239212
宁夏回族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750001	宁夏银川市解放西街101号	0951-5054759	0951-505475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830004	新疆乌鲁木齐市龙泉街191号	0991-8561601	0991-8561020
重庆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401147	重庆市渝北区旗龙路6号	023-67706501	023-67706501

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相关信息：邮政编码：830002，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光明路196号，联系电话：0991-2890320，传真：0991-2890320